

# 先祖南海先生真貌

康保延

## 名號由來著作風波

先祖父諱有爲，又名祖詒，字廣廈，號長素。戊戌維新後，歷經九死一生，取號更生，民國六年，復辟後又經一難，改更生爲更姓。

戊戌事敗後，在南洋庇能時，化名大庇，別署西樵山人（西樵山爲吾鄉之大山）；晚年因築居游存廬，而曰游存及游存老人；後復建天游堂於滬，並創辦天游學院，又曰天游化人；因籍廣東省南海縣，世稱南海或南海先生。

先祖天資穎悟，見識卓越，遂招人之忌怨，而朝野爲之側目，漸爲衆矢之鹄。謂其自名「有爲」，又號「長素」，其意「欲有所爲而爲之」，甚至謂其寓有「富有」、「貴爲」之義。即謂「富有四海」，「貴爲天子」，含有帝王思想。至於「長素」，則曰「目無孔聖，長於素王」之謂。故葉德輝曰：「其自稱長素，僭擬素王，欲奪尼山一席」。此皆穿鑿傳會，幾近羅織，則「欲加之罪，何患無辭」。

先祖之諱「有爲」，「有」乃兄弟排輩用，實則其名，爲其伯祖國燾公（諱懿修）所命。當

其誕生時，先高祖述之公（諱贊修）方爲欽州學正，得報喜甚，即賦詩一律：

「久切孫謀望眼穿，震雷未發巽風先。漫將璋瓦猜三索，忽報桑弧畫一乾。宜況孤燈官獨冷，書香再世汝應延。可憐大母纔朝露，空話含飴慰九泉」。

先高祖除賦詩外並爲取名有欽，藉以紀念，惟書信抵家前。伯祖已命名「有爲」（見康有爲自編年譜頁二）。其弟名「有溥」，字廣仁，號幼博，爲戊戌六君子之一。可證其名，確屬輩分稱謂，並無他義。「祖詒」之名，緣先高祖於連州以水災殉職，先祖獲賜監生，其赴試名祖詒者，殆取義於此，蓋紀念祖德也。「長素」，先祖嘗謂「思入無方，行必素位，弱不好弄，長實素心，生平最愛用素之義，故以長素自號」（見康同家著康有爲與戊戌變法頁十五）。且先祖研修佛典，冥心孤注，恍悟衛生同源，萬物一體，於是戒殺素食，修養魂氣之靈，求達證聖之境，其說若信，則先祖之號乃「長（毛）素」，而非「長（光）素」也。

光緒十七年辛卯（一八九一年），先祖著「新

學僞經考」刊行後，轟動士林，譽毀不一。開明之士，咸表欽佩，備致推崇。頑固之徒，則認爲非聖叛道，有甚於洪水猛獸。故光緒二十年甲午（一八九四年）七月，給事中余晉珊（聯沅）奏劾先祖爲「惑世誣民，非聖無法，同少正卯，聖世不容，請焚新學僞經考，而禁粵士從學」等語。幸蒙翁常熟（同和）、沈子培（曾植）、盛伯熙、文芸閣（廷式）、曾重伯（廣鈞）等之營救，有電與徐學使花農（琪），時李鴻章胞兄瀚章總督兩廣，奉旨交廣東學使徐琪查辦，而得徐學使覆奏：「長素之號，乃取文選陶徵士誄『弱不好弄，長實素心』之意，非謂長於素王，其徒亦無超回軼賜等號」云云，爲之辯解，卒令自焚「新學僞經考」而休。此固由於名與號之引伸，而聯結於著作之結果（見康有爲著之自編年譜）。說到「新學僞經考」一書，尚有一趣聞。時有四川井研廖季平（平）者，硬說「僞經考」係抄襲其所著之「古學考」。但余閱廖氏之「古學考」其序文如下：「井研廖季平先生，是清末的一位經學大師。他在一八八六年（光緒十二年丙戌）刊行所著『今古學考』。隔了八年之後，在一

八九四年（光緒二十年甲午）因為他的『今古學考』，『歷經通人指摘』，他又作成這部『古學考』來『辯明古學之偽』。這書主張『今學傳于游夏，古學張于劉歆；今學傳于周秦，古學立于東漢；此今古正變之分，非秦漢以來已兩派兼行也。這樣子一反其舊說，其態度略與康有為新學偽經考相同（康書刊行于一八九一年），且有兩處，明用康氏之說的』。又是書末廖跋有：『廣州康長素因『古學考』而別撰『偽經考』牽涉無辜，持論甚固，殊知左傳既已不祖周公，而周禮今亦符契六藝乎？丁酉仲冬，并研廖平自識』。後有小注：『西堂案：康有為偽經考撰于清光緒十七年辛卯，而廖氏此書則撰于光緒二十年甲午，康書之成明在廖書之前。且古學考中明用康氏說，又已用偽經考說稱左傳為國語，而廖氏必謂康氏『因古學考而別撰偽經考』殊非事實。讀者心知其意可也』。由上文可知事實如此，但却有好事者，喜舞文弄筆，大做文章，顛倒黑白，未悉居心何在？

先祖慷慨成性，急公好客，仗義疏財，尤以辦黨辦報，動輒以房屋或所愛之字畫古物抵押，絕無吝色。頗有『千金散盡還復來』之慨。故身後負債累累，家中債卷當票不足奇，連居住在上海愚園路（天游學院在內）房屋，早已典押他人。『人在人情在』，先祖逝世後，債主紛紛臨門，唯有將屋及古書字畫等物，變賣還債，真是『身後蕭條』。

## 復辟公案真實情況

有謂：『南海先生一生救國救民，深為人所敬仰，唯民國六年復辟一事，殊為憾事也』。此則太寬也，此為外間多造謠毀謗。欲知真相，可查當時之『夢蝶叢刊』，內有『丁巳復辟真相』一篇，比較詳實，茲摘錄其要語如左：

「因黎段之間，齟齬日甚，於是徐州會議之事發生。徐州會議者，張勳召集各省督軍密議復辟之事。當時各省督軍皆派代表，簽字贊成，徐樹錚亦代表段祺瑞簽字焉。其後段氏否認，謂未嘗授權於樹錚，此則二人內情，其真相非外人能判斷矣。徐州之議既定，張勳將入京，始請教康南海，南海告之曰：『辛亥之役，吾主張虛君共和制，非為滿清，為中國也。今若復辟，亦當行虛君共和制，萬不可復大清舊號。既為虛君，政權當歸內閣，內閣對國會負責任，君主無責任。虛君共和制所以勝於總統制者，避免總統而頻革命，且避免府院之爭也。既為國家起見，自身不宜攬政權，國務總理一職，暫請徐世昌任之，各省軍政首長皆宜仍舊，切不可妄更動。徐州現有兵三萬，宜調一萬入京，調一萬守濟南德州之間，握津浦路，留一萬在徐州，再調馮麟閣一師入關，握京奉路，段在天津，當挾之入京，萬不可留之於外。遺老知識缺乏，不明世界大勢，清朝之亡，實由此輩，今次用人，宜認真審慎』。張勳皆唯唯聽命，南海復為之草定詔書，凡數十道，關於興革大計，鉅細無遺。但其

無一言聽南海者。張勳為人忠義有餘，智謀不足，左右多庸碌無用之人，劉廷琛尤為迂謬。張勳將南海擬定之詔書稿交萬繩栻，萬繩栻交廷琛，廷琛謂：『不可用，今日復辟，宜尊君權，康某講立憲，主共和，不宜聽信』。故五月十三所頒詔書，皆為廷琛手筆，盡翻南海原議。十三夜伍憲子（莊）走謁南海於南河沿張宅，力勸南海離京，謂：『少軒無一事從先生策者，先生囑其調重兵入京，兼扼守津浦京奉兩路，今彼入京軍隊，祇帶三營，津浦路放棄，京奉更不管，徐州遠隔，調度不靈，猝有緩急，如何應付？七議政大事不知所謂，如此辦事，直同兒戲，不特違背先生主張，兼貽害皇室，先生何必代彼等妄人受過』？憲子再三敦勸南海速離京，南海正色曰：『與人共事，不能如此，我今日尚求人原諒乎？成則居功，敗則謾過，此小人所為。少軒不聽吾言，為左右所惑，一下子錯，全盤皆輸，矧今日全盤皆錯耶！我知必敗，但罪魁之名，無論如何辯白，亦不能免，我已置生死於度外，更何於毀譽。少軒雖負我，我不忍負少軒，不必再言』……」

（見伍憲子著中國民主憲政黨黨史）

上述關於復辟內情，可稱信史，然而外間毀謗者，竟將先祖與劉廷琛一體同視，則殊失實也。

蕭公權的平實論證

先祖在清末主張君權，或有感德宗知遇之恩。入民國後仍執此成見，不絕其君主立憲及虛君共和思想，鮮有能為之諒解者。然如其前後言論及政策以徵之，實不難一言解，曰「實行復辟，亦惟欲實施其虛君共和之主張而已。」其「救亡論」謂：「立憲君主既為彈壓不爭亂而立，則莫若立衍聖公（孔子後裔之封號也），其屢次建議，皆非絕對立宣統帝不可。此次舉行宣統復辟，不過因虛君共和之制無法實現，不得不藉此以行之耳，不過欲留此虛君，存此空名，使全國人之精神有所統繫，領土不至分裂，免如南美諸國為爭總統致變亂，故認為虛君共和是為良策」。

又謂：「凡可以救中國之藥方無美惡，惟救國是宜」。「苟有以起死回生者，雖糞壤亦服。苟不能起死回生者，雖千金重寶之人參必棄之」（中國以何方救危論）。又謂：「吾自游墨而不敢言民主共和，自游印度不敢言革命自立焉」（不幸而言中不聽則國亡）。其政見皆由考察研究得來，並非其固有之成見也。

茲再舉一實例：從事研究政治思想史名教授蕭公權先生，談他在美從事「康有為研究」之結論：「二十多年前草寫『中國政治思想史』的時候，我所看見康氏的著作不過是現在所看見中的一小半。他的思想，我既不能有全面的認識，也不會作深入的剖析。因此我的論斷不免有舛誤的地方。例如我說：『康氏以立憲為保皇之手段，故

其所號召者為假民權。託孔子以為變法之口實，故其所號召者為假維新』。多看他著作，細研他的思想之後，我發現這個論斷幾乎與真象恰相反背。現在我認為這兩句話可以改為『康氏以保皇為立憲之手段，其所號召者為漸進之真民主。謂孔子為改制之聖人，其所企求者實為制度與思想之一體維新』。我現在的看法也未必果然正確。但就我再思所得，發我今日所見，藉以糾正前此的若干誤解，或者可以說是遵行『過則勿憚改』的古訓」。

由此可證：先祖之思想超常且廣博，非一二言可斷語。唯盼欲寫有關先祖事蹟之先生，敬請先多研讀其著作而後動筆，此為余朝夕馨香以求者也。附錄：康有為先生著述繫年表

康有為先生著述繫年表

| 紀年   | 西元   | 年齡  | 著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書目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光緒二年 | 一八七六 | 十九  | 新舊五代史史裁論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五年   | 一八七九 | 二十二 | 老子注、老子評議。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六年   | 一八八〇 | 二十三 | 何氏糾繆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十年   | 一八八四 | 二十七 | 人類公理又名人身公法、禮運注。（大同書前身）    |    |
| 十一年  | 一八八五 | 二十八 | 萬身公法、實理公法。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十二年  | 一八八六 | 二十九 | 顧學居言、康子內外篇、公理書、教學通議、政學通議。 |    |
| 十三年  | 一八八七 | 三十  | 延香老屋詩集。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 十四年  | 一八八八 | 三十一 | 第一上書記、周漢文字記。              |    |
| 十五年  | 一八八九 | 三十二 | 廣藝舟雙楫（後改名為書鏡）。            |    |

|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十六年  | 一八九〇 | 三十三 | 王制議證、婆羅門教考（案）、毛詩僞證、周禮僞證、爾雅僞證、說文僞證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十七年  | 一八九一 | 三十四 | 長興學記、新學僞經考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十八年  | 一八九二 | 三十五 | 孔子改制考初稿、史記書目考、國語原本、魏晉六朝諸儒杜撰典故考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十九年  | 一八九三 | 三十六 | 三世演孔圖、時務芻言、孟子爲公羊學考、論語爲公羊考、墨子經上注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年  | 一八九四 | 三十七 | 保朝鮮策、桂學答問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一年 | 一八九五 | 三十八 | 公車上書記、三上書記、四上書記、強學會鉞、上海強學會章程、汗漫舫詩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二年 | 一八九六 | 三十九 | 日本書目誌、孔子改制考、春秋董氏學、春秋（學）郵、讀書分月課程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三年 | 一八九七 | 四十  | 俄大彼德變法記、日本變政考、五上書記、春秋考義、萬木草堂詩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四年 | 一八九八 | 四十一 | 六、七上書記、列國比較表、奉詔求救文、戊戌奏稿、自編年譜（我史）、保國會演講辭、日本明治變政考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五年 | 一八九九 | 四十二 | 光緒聖德記、光緒聖政記、明夷閣詩集、君主立憲之憲法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六年 | 一九〇〇 | 四十三 | 駁后黨張之洞于蔭霖僞示、駁張之洞勸戒文、致劉坤一書、請誅賊臣誅宦寺歸政皇上立定憲法大予民權以救危亡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七年 | 一九〇一 | 四十四 | 中庸注、春秋筆削大義微言考、大庇閣詩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八年 | 一九〇二 | 四十五 | 大同書（由禮運注引申）論語注、大學注、孟子微、政見書、六（烈士）哀詩、答南北美洲諸華僑論中國只可行立憲不可行革命書、印度游記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十九年 | 一九〇三 | 四十六 | 官制議、須彌雪堂詩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三十年  | 一九〇四 | 四十七 | 意大利遊記、歐洲十一國遊記敘、羅馬四論、逍遙遊詩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三十一  | 一九〇五 | 四十八 | 物質救國論、法國遊記、寥天室詩集、德國遊記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三十二  | 一九〇六 | 四十九 | 法國革命記、補法國遊記、補德國遊記、奧國遊記、瑞士遊記、補比利時遊記、滿地加羅遊記。布告百七十餘埠會衆丁未新年舉大慶典告藏保皇會改爲憲政會文。               |
| 三十三年 | 一九〇七 | 五十  | 避島詩集、海外亞、美、歐、非、澳五洲二百埠華埠中華憲政會僑民公上請願書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三十四  | 一九〇八 | 五十一 | 漪漣詩集、突厥遊記、塞耳維亞遊記、保加利亞遊記、威廉頓遊記、希臘遊記、西班牙遊記、羅馬尼亞遊記、楞伽遊記（即錫蘭遊記）、上監國攝政王書、討袁世凱檄、金主幣救國論、論自治。 |
| 宣統一年 | 一九〇九 | 五十二 | 南蘭堂詩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年   | 一九一〇 | 五十三 | 共和救國論、憇園詩集、宣佈突勵賣國罪狀書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三年   | 一九一一 | 五十四 | 救亡論、共和政體論、致黎元洪等書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民國元年 | 一九一二 | 五十五 | 擬中華民國國代議院議員選舉法案、中華救國論、理財救國論、孔教會序、大借款駁議、蒙藏哀詞、廢省論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 |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|-----|
| 二年  | 一九一三 | 五十六 |
| 三年  | 一九一四 | 五十七 |
| 四年  | 一九一五 | 五十八 |
| 五年  | 一九一六 | 五十九 |
| 六年  | 一九一七 | 六十  |
| 七年  | 一九一八 | 六十一 |
| 八年  | 一九一九 | 六十二 |
| 十年  | 一九二一 | 六十四 |
| 十一年 | 一九二二 | 六十五 |
| 十二年 | 一九二三 | 六十六 |
| 十三年 | 一九二四 | 六十七 |
| 十四年 | 一九二五 | 六十八 |
| 十五年 | 一九二六 | 六十九 |
| 十六年 | 一九二七 | 七十  |

中國以何方救危論、中國不能逃出中南美之形勢、保存中國名蹟古器說、擬中華民國憲法草案、憂問、孤憤、中國還魂論、哀烈錄、不忍雜誌。  
致李提摩太四書、孔祥霖曲阜碑碣考、中國學會報題詞、問吾四萬萬國民得民權平等自由乎？  
納東海詩集。  
中國善後議、致國會議員書、致薩門司總領事書、致袁世凱退位電文、致七省督軍書、爲國籌安定策者、祭蔡松坡文。  
開歲忽六十壽詩、與張紹軒將軍書、致馮國璋書、共和平議、不幸而言中不聽則國亡、與徐太傅（世昌）書、康氏家廟碑、祭徐侍郎致靖文及墓銘、美森院詩集、畫鏡。  
重跋戊戌遺筆、萬木草堂藏書目。  
致日本犬養木堂（毅）轉達日本內閣撤兵交還青島、吳彥復（保初）墓誌。  
祝徐君勉五十壽詩、粵二生詩詞集序。  
覆趙恆惕論聯省自治書、一天園記、覆曹仲珊（錕）書、邱菽園詩集序、張夫人墓誌銘。  
癸亥各省遊記、開封琉璃塔記、陝西遊記、致張敬輿書、新濟南記、祭德宗皇帝文、唐烈士才常墓誌銘、長安演錄。  
覆吳子玉書、蔣叔南之雁蕩山志序、覆朝鮮朴君箕陽書告國人書。  
告國人書。  
諸天講、天游廬講學記。  
游存廬詩集、七十賜壽謝恩摺。

附注：先生著作衆多，除上表外，尚有散佚及知其書目，但不知何年所著？今一併列出，以便各位參考：禮類編、大戴禮記補注、毛詩禮徵、弟子職集解、大易微言、春秋公羊傳注、荀子微、樂記注、今文易學、今文禮學、今文詩學、春秋三世義、民功議、十住記、續十住記、七日考、澹如樓筆記、應制文、神明書、文鏡、美書、人已書、顯微書、電通、中國活字印機、十六字母切一切音、鶴歸亭不忍記等。

中外文庫

# 寸草悲

徐櫻女士著 定價台幣陸拾元

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帳戶

之三十三  
本書係旅美名女作家徐櫻女士精心傑作，至情至文感人至深，要目有：俺爹爹。父親軼事二三則。俺娘。紀念母親。回憶奶奶。紀念大哥。先兄道鄰事略。哭三哥。紀念三哥。羅馬三年。哭父親等篇，附徐小虎博士英文名著原文及譯文各篇另珍貴圖照多幀，蔣復璁先生序，篇篇精彩，歡迎購閱。

康有為四十歲時的照相（文見127頁康保延「先祖  
南海先生真貌」）



王洸教授早年的照相（文見107頁王洸「古董  
談趣乾隆三寶」）

